

# 会员拼团就能白拿红包？传销骗局！

城阳区检察院用典型案例提醒市民防范新型网络传销模式

**早报8月13日讯** 通过网上注册App会员，谢某等人采取拼团购物手段发展下线非法牟利，传销层级达85层，受骗者涉10余省份共29万余人，涉案金额3亿余元，追缴赃款赃物价值4100万元。经法院审理，谢某等7人因犯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至六年六个月不等；涉案赃款赃物全部没收，上缴国库。

日前，在以“守住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中，城阳区检察院将此案作为典型案例宣传，提醒市民防范新型网络传销模式，不要因贪图小利而落入传销陷阱中。

## 设定“拼团板块”引流

2021年4月，谢某联合盛某在杭州成立了优米公司，二人共同经营，盛某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此外，谢某聘用王某负责优米公司的宣传。随后，谢某找到软件公司制作了名为“优米心选”的App，因经营效果并不理想，谢某和盛某决定对经营模式作出改变。二人经过研究，要求软件公司按照他们的想法，在优米心选App中加入“拼团板块”。

谢某为“拼团板块”设定了特殊的游戏规则，即想在App中参加拼团，需注册为App会员，而且只有通过扫描老会员的推荐码才能注册成功，系统根据发展新会员的情况将老会员分为V0至V3四个等级。在“拼团板块”有四个不同价位的专区，分别是29.9元专区、49.9元专区、79.9元专区、99.9元专区。每个会员在每个专区每天可以选择一件商品参与20次拼团，这20次当中只能随机拼中1次，只有在同一专区累计拼中6次，才可选择发货或者寄卖，但是必须选择至少发一件商品，其余拼中的不喜欢的商品可在平台寄卖。此外，拼成或拼不成都



警方查获的涉案现金。 城阳区检察院供图

可以领取一个相应专区金额一定比例的红包奖励。只要发展的新会员参与拼团，老会员就会得到红包奖励。

## 利诱会员参与发展下线

上线启用后，为吸引足够的会员参与，谢某加大了网络宣传力度，并找到了鲍某，因为鲍某手下有“团队”，可以在短时间内迅速增加平台会员数量。鲍某在了解了拼团模式后决定加入，并对外推广优米心选App，还把它推荐给刘某和孙某。刘某和孙某发现，自己拼团就能白拿红包，如果拥有足够的下线，成为“大团长”，通过拉人头得到的奖励才是最大的“羊毛”。

截至案发，优米心选App注册会员总数为29万余个，会员层级最多达85层，其中刘某团队的注册会员有18万余个，王某下线的注册会员有4800余个，孙某下线的注册会员有1000余个，赵某下线的注册会员有900余个。

## 购物平台实为骗财陷阱

在这些会员中，有一部分人看穿了优米心选App“拼团板块”的本质，知道在这种奖励规则下，平台爆雷只是时间问题，但是他们抱着侥幸心理；另一部分人则是被谢某等人的虚假宣传所蛊惑，认为遇到了轻松赚钱的机会。殊不知，谢某等人早就在游戏规则中埋下了骗财陷阱。

**陷阱一：**注册会员虽然是免费的，但是要成为有效会员就必须至少参与一次拼团活动，如果不是有效会员，上级会员就不能得到相应的人头奖励，且下级会员参与拼团次数越多，上级会员的奖励也会越多。**陷阱二：**根据优米心选App的规则设置，会员拼团成功后，必须立即支付货款给平台，但当会员将商品退回平台时，平台只将退款退入会员在App注册的账户中，如果想提现需要按笔支付手续费。为了节省提现的手续费，绝

大部分会员会将钱一直放在账户中，凑大额后再一次性提现，这使得谢某等人在一定的时间内实际控制了会员投入的大量资金。**陷阱三：**谢某等人对公司几乎没有任何大额资金投入，对外宣称的公司有国际集团和大型国企背景均为虚构。

## 平台爆雷牵出网络传销案

2021年8月，谢某和盛某决定将公司搬至青岛，并且注册了丰农心选(青岛)供应链有限公司，将杭州的优米公司整体搬至青岛，继续使用优米心选App在青岛发展拼团业务。同年9月初，部分会员陆续发现优米心选App无法提现，有人意识到平台可能已经爆雷了，会员们开始有组织地向优米公司讨要说法，双方发生冲突后报警。

警方在详细了解情况后，确认盛某、谢某等人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在依法控制了盛某后，又陆续将谢某、王某、鲍某、孙某和赵某抓获归案，并邀请检察机关提前介入该案。刘某随后也主动投案。在抓捕谢某和鲍某的过程中，警方在二人住处扣押了4000余万元现金和大量黄金。

城阳区检察院经审查后认为，该案是一起披着新型电商外衣的网络传销案件，与传统传销案件不同的是，这类案件涉案组织的性质具有极大的迷惑性，关键在于如何证明其具有“骗取财物”的性质。随后，检察机关引导公安机关通过App后台数据、第三方支付平台数据，结合App的游戏规则，对优米公司的整体财务情况进行取证，最终证实了优米公司“庞氏骗局”的本质，使案情水落石出。

2022年4月24日，城阳区检察院以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对谢某等7人提起公诉。同年12月9日，法院经审理，采纳检察机关的指控意见，作出上述判决。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吴冰冰)

## 高新区采取“四个统一”推进危险废物统一管理

**早报8月13日讯** 为进一步推动青岛高新区“无废城市”建设，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认真落实《关于同意在青岛蓝色生物医药产业园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统一管理试点工作的批复》文件精神，采取“四个统一”模式扎实推进试点各项工作。一是统一使用一个危险废物管理信息系统账号；二是统一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三是统一实施危险废物信息化管理；四是统一组织危险废物管理培训，加强对试点工作的统筹指导和日常监督帮扶。(通讯员 曹惠迪)

## 海尔生物一节能技术入选山东低碳成果目录

**早报8月13日讯** 日前，在山东省科技厅会同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2023年山东省绿色低碳技术成果目录》中，青岛高新区的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医用药品冷藏箱智控碳氢和智感除雾综合节能技术”成功入选。此前，依托该技术打造的恒昀医用冷藏箱不仅通过了国际领先水平鉴定，还入选了青岛市重点节能技术、产品和设备推广目录。

(通讯员 曹惠迪)

## 胶州法院发出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有助于快速查清夫妻共同财产情况 促进案件公正、高效解决

**早报8月13日讯** 为保障当事人诉讼权益，确定离婚双方的财产分割范围，防止并遏制离婚诉讼当事人隐藏、转移夫妻共同财产等行为，提高解决夫妻共同财产纠纷的效率，胶州法院近日在审理一起离婚纠纷案件时，向离婚诉讼案件的双方当事人发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敦促双方依法如实向法院申报全部夫妻共同财产。这是胶州法院发出的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 夫妻共同财产处置争议较大

张先生与刘女士于2015年登记结婚，婚后育有一女。因婚前缺乏足够了解，双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经常因家庭琐事争吵不断，张先生遂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与刘女士离婚。

胶州法院民一庭法官受理该案后了解到，夫妻双方均同意离婚，对子女的抚养问题也已经达成一致，但双方当事人对对方的财产具体情况均不掌握，在夫妻共同财产的范围及处置问

题上争议较大。见二人已无和好可能，为提升案件审理效率，尽快查清双方夫妻共同财产情况，胶州法院向双方当事人送达了《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并附《离婚案件财产申报表》《告知书》《保证书》，明确告知当事人应当申报财产的范围、权利义务、不如实填报的法律后果以及具体的填报要求。根据双方申报的财产情况，考虑到双方夫妻共同财产中存在较多股权，不仅分割难度较大，且分割不利于财产增值保值，法官耐心对当事人进行了释法明理，最终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采取折价补偿的方式对财产进行分配，并就补偿金额达成了一致意见，纠纷得以圆满解决。

## “申报令”化解双方矛盾

《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是由人民法院出具的责令离婚诉讼案件双方当事人如实申报夫妻共同财产的法律文书。在司法实践中，离婚案件的当事人往往很难全面掌握家庭的财产情况，存在大量夫妻一方对另一方财产情况不了解、信息不对称等情形，甚至对对方的收入情

况也不了解。这不仅导致法院在查明夫妻共同财产具体情况时耗时费力，也造成了当事人诉讼成本的提高。《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要求离婚诉讼当事人对夫妻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财产、夫妻共同债权债务等情况如实向法院进行申报，不仅有利于促进当事人诚信诉讼，快速查清夫妻共同财产情况，有效节约司法资源，减轻当事人诉累，也能为离婚案件的调解、化解双方的矛盾纠纷奠定坚实的基础，促进离婚纠纷案件的公正、高效解决。

《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的推出，是胶州法院深化家事审判机制改革工作的又一次有益探索和积极创新。胶州法院将立足审判职能，秉承家事审判新理念，进一步推进《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在离婚纠纷案件中的适用，平等保障离婚诉讼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权益保护的新要求、新期待，深入探索创新家事审判的新手段、新方法，促进婚姻家事纠纷的实质性化解，推动社会和谐稳定与健康发展。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首席记者 魏巍邦 通讯员 朱海龙)